

证券代码：834613

证券简称：亿华通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否决了公司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权益分派预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3）。

二、否决议案情况

1. 否决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权益分派预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资本公积为 556,095,914.04 元。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2,869,477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0 股（其中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0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），共计转增 370,086,339 股；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22,955,816 股，公司原股东

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，方案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和股权结构，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为准。转增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422,955,816 元，需修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。

2. 否决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因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数额等事项变更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如下修改：（一）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修改为：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2,955,816 元。”（二）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七条修改为“公司股份总数为 422,955,816 股。”

3. 否决原因

考虑到公司目前发展状况，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充分讨论，对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权益分派预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的同意股数均未达到有表决权股数的三分之二，根据公司法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议案未能通过。

4.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否决的上述议案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8 日

